**2019年朝阳区申报中小学高级教师、一级教师**

**职称材料清单**

**红字部分报名时不提交，待学校初评委会推荐后再交。所有报名时提交原件一定拍照留存为上传系统做好准备。**

**一、基本材料**

1．从系统中生成打印的《北京市中小学教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申报表（中、高级）》一式两份，第15页盖章，另加骑缝章。

2．现专业技术职务证书（或《教师职务评审申报表》）。

3．学历、学位证书。

4．教师资格证书。

5．“十二五”继续教育结业证书，或由区继教办出具的相应继教证明。

6．申报高级教师职称，需提交教育、教学或管理工作的自我分析、自我评价千字文1份。

**二、教书育人**

1．教育类荣誉称号、荣誉证书。

2．其他能证明引领学生成长，指导学生发展的相关材料。

3．教书育人类情况统计表（见附表）。

**三、课程教学**

**（一）教学能力**

1．各级各类学科骨干荣誉证书。

2．教学基本功、评优课、教学设计等教学比赛获奖证书。

3．区级（含）以上公开课、示范课、观摩课、研究课等证书。

4．2018年6月至今的录像课，上传至系统，包括课堂实录、教学设计、课件等内容。课堂实录必须原始现场录制，不能剪辑，同时体现教师讲课情况、学生听课情况。 （德育学科须额外提交一节班会录像）

5．初级考评小组听课教案、课后自评及考评小组评价材料。

**（二）教学实绩**

1．课程开发与实施的证明材料（包括学校证明材料、校本教材、课表等能佐证课程开发与实施的材料）。

2．课程资源建设的获奖证书。

3．指导学生获奖材料（应提交本人指导证书，如果提交学生获奖证书，须同时提交获奖文件、带有本人名字且能佐证指导学生获奖的节目单或秩序册等）

4. 课程教学类情况统计表（见附表）

**四、教学研究**

1．主持或参与课题研究的相关证书；开题及结题证书。

2． 编写教育部审定的教材教参、出版的论著、发表的文章（复印封面、目录页和有本人姓名的书页），论文的获奖证书。

3．能体现本人专业水平的教学研究论文1篇。

**五、代表作清单**

代表作清单是指代表本人最高学术水平的以下物化成果：

**（一）学术研究类**

1. 本学科教学研究论文

2. 教育教学成果、课题的研究报告或相关成果

**（二）学术著述类**

1. 教材教参

2. 个人专著、主编或参编的论著

**（三）学术实践类**

1. 精品课程开发

2. 教学课例（录像+教学设计）

3. 学校办学发展规划

**六、影响力（申报高级教师职称提交）**

1．本人指导培养青年教师获奖证书。

2．兼职教研员（中心组成员）、兼职培训教师等证书。

3．参加各级各类学术研讨会发言、演讲、主持等证书。

**七、管理学科类（申报管理学科提交）**

1．在任期间学校工作计划及相应总结（学校）

2．个人校本培训发言典型材料（个人）

3．近三年内区督导群众测评手册及对比发展分析（学校）

4．近三年内课程建设成果（个人或学校）

5．近三年内中高考成绩及排位、质量或监测成绩、学生体质健康发展成绩（区教委每年下发，学校存档的复印件）

6．课题项目书、研究方案、课题研究成果等（个人）

7．管理论文一篇（个人）

**八、其他材料**

1．外语成绩证明、计算机考试合格证明。

2．担任行政职务的任命书等相关材料。（申报德育学科、管理学科必须提交）

**说明：**

1．**上述所有材料均为原件上传至系统；初级考评小组负责审核真实性及规范性。**

2．所有材料均应为**任现职以来的**。

3．必须提交带有本人姓名的证书或证明材料，指导他人获奖也须提供带有本人姓名的指导证书。

4．以上除获奖证书类和第八类材料外，其他都必须提交。

5．每类材料按获奖证书上的日期由早到晚（由远及近）顺序排列。